

温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发电

发往 见报头

签发： 林晓峰

等级

温政办发明电〔2018〕69号

温机发

温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举办第八届温州特色农业博览会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各有关单位：

为大力宣传我市近年来发展特色农业、现代农业取得的成就，搭建特色农产品贸易交流和合作平台，拓展我市农产品营销和品牌推广渠道，进一步加快我市现代农业发展步伐，有效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经市政府同意，决定举办第八届温州特色农业博览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本次农博会由浙江省农业厅与温州市人民政府联合主办，市委农办（市农业局）承办。

二、时间、地点

（一）时间：2018年11月9日-12日，共4天。

(二) 地点：温州国际会展中心、温州绿色优质农产品展示体验中心（东部）。

三、主题和内容

本届展会以“特色、生态、品牌、健康”为主题，以温州农业企业为主体，以地方特产、无公害、绿色农产品和品牌产品为重点，突出改革开放成果与乡村振兴规划成就，突出农耕文化与时尚休闲，突出品牌宣传与产品推广，突出电子商务与网络经济。主要内容包括成果展示、产品交易、农商对接、专题活动四个方面。

(一) 成果展示。

1. 中心展区：集中展示我市现代农业发展成果，重点展示农村改革开放四十周年成果、乡村振兴规划成就、西部生态休闲产业带、农业电子商务和农耕文化。

2. 科技展区：集中展示我市农业科技新技术、新成果，开展科技咨询和合作洽谈，促进科技成果的转化和新技术推广应用。

3. 绿色优质农产品展示体验区(温州市绿色优质农产品展示体验中心)：集中展示体验我市绿色、优质、品牌农产品，突出展示农产品包装、标识标牌和电子商务成果，现场制作、加工、烹饪供市民品尝、互动、体验。

(二) 产品交易。

1. 温州展区：以县（市、区）为单位设立分区，主要展示展销各类优质农产品及其加工品，开展贸易洽谈和项目推介。

2. 品牌农业展区：以特装为主，展示国家级农业龙头企业和温州市知名农业企业的名特优农产品及其加工品。

3. 省知名品牌展区：展示省内知名品牌企业优质农产品及其加工品。

4. 对口支援帮扶合作展区：按城市设立专馆，交流展示特色农产品。

5. 台湾展区：展示展销台湾地区名特优农产品、加工品。

6. 名小吃展区：展示及现场体验销售温州及省内名小吃。

7. 综合展区：按产业分区，设粮油、水果、茶叶、畜产品、花卉、林产品、水产品等专业展区，集中展示交易省内外各类特色优质农产品及其加工品。

（三）农商对接。

组织各地采购商（大型团购单位、超市、农产品营销机构）20家左右参观苍南番茄等大宗农产品生产基地和温州绿色优质农产品展示体验中心（东部），举行集中的产销对接和洽谈活动。

（四）专题活动。

举办温州农业农村成就展、农村改革开放四十周年论坛、各类农产品推介活动、民俗文艺表演等专题活动，同时组织十大市民最喜爱农产品和优质农产品评奖。各展团和市级产业协会可以组织相应的专题活动。

四、参展企业

各县（市、区）政府须组团参加，邀请周边地区政府或协会

组团参加，邀请全国特色农业产区龙头企业参加，邀请台湾地区农业企业参加。布展、运输、食宿等费用由各展团或参展企业自行解决。

五、组织领导

为加强组织领导，市政府成立第八届温州特色农业博览会组委会，市政府分管副市长担任主任，市政府联系工作副秘书长、市委农办（市农业局）主要负责人担任副主任，市委宣传部、市台办、市接待办、市发改委、市经信委、市公安局、市财政局、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市商务局、市文广新局、市卫计委、市林业局、市海洋与渔业局、市旅游局、市粮食局、市外侨办、市市场监管局、市招商局（市经合办）、瓯江口产业集聚区、浙南产业集聚区、市供销社、温州海关、温州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市气象局、市公安消防局、市现代集团、市农投集团、温州科技职业学院（市农科院）、省亚作所、省海洋水产养殖研究所等单位负责人及各县（市、区）政府分管领导为成员。组委会下设办公室，张亨利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吴周富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各县（市、区）政府及市各有关单位要建立相应的筹备工作机构。

温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年8月8日